

附件 1:

2022 年深圳中学高中自主招生二类考核方案（艺术类）

合唱团

一、报名资格条件

（一）初中阶段有两年以上合唱团训练经历，且在初中阶段参加由区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活动，有获奖经历的；

（二）初中阶段有两年以上合唱团训练经历，具备专业相应水平考生可由专业教师签名、学校推荐（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三）以上条件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二、现场报名材料

（一）身份证、户口本、2 寸照片 2 张（验原件收复印件）；

（二）由考生所在合唱团提供的在团时间证明（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学生提供近两年的演出剧照一张；

（三）在初中阶段参加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活动的获奖证书（验原件收复印件）或初中学校多位（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关专业教师签名证明的特长专业现状水平推荐的推荐信（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四）提交报名材料后，考生进行面谈，面谈时，考生需提交关

于专业经历的个人简历（纸质版）一份。

三、专项考核组织

（一）考核时间：7月3日（周日）上午8:00报到，8:30考试

（二）考核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罗湖区泥岗西路1068号）

（三）候考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B栋202室

（四）测试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B栋203室

四、考核内容、要求及评分标准

考查考生在艺术审美体验中对专业技能的掌握程度和规范性。注重考生具有健康的审美情趣，舞台表演大方、质朴，不矫揉造作；表演时的完整性与流畅性；艺术表达准确，有艺术表现力和创造性的艺术思维。

（一）技能考核

以下声乐演唱方式 a) 或 b) 任选一项：

a) 多声部合唱：①自备多声部无伴奏合唱作品1首，以重唱形式，3人以上小组为单位，每人承担一个声部演唱，清唱。②每人另外单独清唱一段能体现个人独唱能力的歌曲。

b) 独唱（美声或民族唱法）：①自备一首独唱曲目，清唱。②合唱能力测试（和声音准）。

（二）音乐素质考核：

五线谱的视唱。视唱考题长度为4小节，调式范围至多涉及二升二降的调，单人考核。

(三) 声乐专项评分标准:

| 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办法 |
|-----------|-----|--|------------------|
| 歌唱技术及艺术质量 | 90 | (1) 音准准确。 | 依据考生考核的实际表现给予评分。 |
| 合唱能力 | | (2) 节奏准确。 (3) 音域宽广。 (4) 声区音色统一。 (5) 发声与共鸣方法正确、规范。 (6) 咬字吐字清晰，用外文演唱语音正确、规范。 | |
| 视唱 | 10 | (1) 音准 (2) 节奏准确 (3) 流畅、完整 | 依据考生考核的实际表现给予评分。 |
| 合计 | 100 | | |

舞蹈团

一、报名资格条件

(一) 报名资格条件

1. 初中阶段有两年舞蹈专业训练经历，且在初中阶段参加由区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活动，有获奖经历的（男女均可）；

2. 初中阶段有两年舞蹈训练经历，且具备专业相应水平考生（男女均可）由专业教师签名、学校推荐（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3. 以上条件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二）舞种要求：

民族民间舞、古典舞、芭蕾舞、现代舞。

二、现场报名材料

（一）身份证、户口本、2寸照片2张（验原件收复印件）；

（二）在初中阶段参加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舞蹈比赛获得市级一等奖的证明或具备专业相应水平考生可由专业教师签名、学校推荐（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三）提交报名材料后，考生进行面谈。面谈时，考生需提交关于专业经历的详细个人简历（纸质版）一份。

三、专项考核组织

（一）考核时间：7月3日（周日）上午8:00报到，8:30考试

（二）考核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罗湖区泥岗西路1068号）

（三）候考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体育馆403室

(四) 测试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体育馆 404 室

四、考核内容、要求及评分标准

(一) 内容及要求：

- 1、软开度；
- 2、技巧组合（包含控制、毯子功技巧、跳转翻技巧）（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
- 3、自备独舞剧目 1 个（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二) 评分标准：

| 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办法 |
|--------|-----|---|---|
| 形体气质目测 | 20 | 肩型、颈部长短、后背平直、腿直、身体上下比例、体型（胖瘦程度）、身高、气质（符合年龄特点）。 | 好 15-20 分 较好 12-14 分 一般 9—11 分 不合格 0-8 分 依据考生考核的实际情况给予评分。 |
| 基本功及剧目 | 80 | (1) 身体柔韧性、软开度好； (2) 动作规范、准确、到位，男生能展现出力度。 (3) 技巧有难度，且完成度高。 (4) 节奏感鲜明、协调性好，韵律感强，身体表现力强。 (5) 情绪饱满，感情抒发的把握能力强。 (6) 舞蹈作品风格、特点的审美把握准确。 | 好 71-80 分 较好 61-70 分 一般 51-60 分 不合格 0-50 分 依据考生考核的实际表现给予评分。 |
| 合计 | 100 | | |

交响管弦乐团

一、报名资格条件

（一）报名资格条件

1. 初中阶段有两年以上团队训练经历，且在初中阶段参加由区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活动，有获奖经历的；
2. 由初中毕业学校多位（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关专业音乐教师签名证明的特长专业现状水平推荐信的（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3. 以上条件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二）招收乐器种类：

长笛兼短笛、高音单簧管、中音单簧管、低音单簧管、中音萨克斯兼次中音萨克斯、上低音萨克斯、巴松、短号、圆号、上低音号、次中音长号、低音长号、大号、低音提琴、西洋打击乐（小军鼓、定音鼓、马林巴）。

二、现场报名材料

（一）身份证、户口本、2寸照片2张（验原件收复印件）。

（二）由考生所在学校提供的两年以上乐团在团证明（加盖学校公章），且初中阶段参加由教育行政部门牵头组织的艺术比赛获得区、市级以上奖励的证明（验原件收复印件）或初中毕业学校乐团指挥的推荐信（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三）提交报名材料后，考生进行面谈。面谈时，考生需自带乐器和详细个人简历（纸质版）一份。

三、专项考核组织

（一）考核时间：7月3日（周日）上午8:00报到，8:30考试

(二) 考核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罗湖区泥岗西路 1068 号）

(三) 候考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赋新楼 E303 室

(四) 测试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赋新楼 E302 室

四、考核内容、要求及评分标准

(一) 技能考核：西洋管弦乐、西洋打击乐器。

自备一条完整的音阶和一首完整的器乐作品，单人演奏（协奏、重奏只需演奏单人部分），不使用伴奏带。

(二) 素质考核：

视奏考题用略低于考生考试作品程度的片段，由考评小组提供视奏谱例，单人考核。

(三) 评分标准：

| 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办法 |
|-----------|-----|--|----------------------------|
| 演奏技术及艺术质量 | 90 | (1) 演奏时音准，尽可能少出现错音。 (2) 节奏准确，基本达到速度标记的要求。 (3) 技术程度及技术表现严谨、规范。 (4) 音色优美。 (5) 对作家作品、风格流派的准确把握。 | 依据考生考核的实际表现给予评分。 |
| 视奏 | 10 | (1) 音准 (2) 节奏准确 (3) 流畅、完整 | 错 1 节拍扣 0.5 分，8 分以上为“好”等级。 |
| 合计 | 100 | | |

注意事项：

1. 考试过程中不得提及考生姓名，违者按作弊取消考试资格。
2. 自选曲目严格计时，由评委挑选演奏段落，过时喊停。

3. 考试时要求单人演奏，不允许使用任何形式的伴奏及重奏形式。
4. 视奏考题用略低于考生考试作品程度的片段，由考评小组提供视奏谱例，单人考核。
5. 学校提供定音鼓、马林巴、小军鼓，其它专业请自带乐器进行考试。

民族管弦乐团

一、报名资格条件

（一）报名资格条件

1. 初中阶段有两年以上团队训练经历，且在初中阶段参加由区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活动，有获奖经历的；
2. 由初中毕业学校多位（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关专业音乐教师签名证明的特长专业现状水平推荐信的（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3. 以上条件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二）招收乐器种类：

二胡、琵琶、大阮、大提琴、低音提琴、竹笛、唢呐、笙、扬琴、民乐打击乐（五音排鼓、定音鼓）。

二、现场报名材料

（一）身份证、户口本、2寸照片2张（验原件收复印件）；

（二）以下条件只提供其中一项即可：

1. 初中阶段有两年以上团队训练经历，且在初中阶段参加由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活动，有获奖经历的，由学校乐团指挥推荐的学生（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2. 由初中毕业学校多位（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关专业音乐教师签名证明的特长专业现状水平推荐信的（推荐信加盖学校公章）；

（三）提交报名材料后，考生进行面谈。面谈时，考生自带乐器且需提交详细个人简历（纸质版）一份。

三、专项考核组织

（一）考核时间：7月3日（周日）上午8:00报到，8:30考试

（二）考核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罗湖区泥岗西路1068号）

（三）候考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赋新楼E201音乐工作室

（四）测试地点：深圳中学新校区赋新楼E202音乐工作室

四、考核内容、要求及评分标准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 自选乐曲两首（要求自备两首不同风格作品）（4分钟）
2. 视奏（要求熟练简谱演奏，认识五线谱）（1分钟）

（二）评分标准：

| 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办法 |
|-----------|----|--|------------------|
| 演奏技术及艺术质量 | 95 | ①演奏时音准，尽可能少出现错音。 ②节奏准确，基本达到速度标记的要求。 ③技术程度及技术表现严谨、规范。 ④音色优美。 ⑤乐曲演奏流畅，完整。 ⑥对作家作品、风格流派的准确把握。 | 依据考生考核的实际表现给予评分。 |

| | | | |
|----|-----|---|---------------------------|
| 视奏 | 5 | ①演奏方法正确；②音准、音色好；③节奏准确；④有音乐表现力；⑤曲目演奏流畅，完整。 | 错1节拍——扣0.5分，3.5分以上为“好”等级。 |
| 合计 | 100 | | |

注意事项：

1. 考试过程中不得提及考生姓名，违者按作弊取消考试资格。
2. 自选曲目严格计时，由评委挑选演奏段落，过时喊停。
3. 考试时要求单人演奏，不允许使用任何形式的伴奏及重奏形式。
4. 视奏考题用略低于考生考试作品程度的片段，由考评小组提供视奏谱例，单人考核。
5. 学校提供五音排鼓和定音鼓，其它专业请自带乐器进行考试。